

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聘任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2019年3月26日，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聘任梁玮浩先生为公司总裁，聘任余劲先生为公司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对本次聘任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，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一、本次对梁玮浩先生、余劲先生的提名、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我们认真核查了上述人员的个人简历，认为其符合相关任职资格，未发现有以下不宜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：1、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2、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，期限尚未届满；3、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；4、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。

三、经了解，上述人员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工作经验和专业能力，其聘任有利于公司的经营管理和持续发展。

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

刘阿苹

薛自强

王晓华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